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6-011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2016-009），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经确认，公司正在筹划的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标的所在行业为汽车电子行业，本次交易财务顾问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3 日上午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 2016 年 4 月 16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

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 日